

蒂森克虏伯发动机系统（常州）有限公司
生产达到中国 VI 阶段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发动机排放控制装置及其关键
零部件（滑动式凸轮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4 月 19 日，蒂森克虏伯发动机系统（常州）有限公司组织召开“生产达到中国 VI 阶段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发动机排放控制装置及其关键零部件（滑动式凸轮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小组由建设单位（蒂森克虏伯发动机系统（常州）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相关人员并特邀 3 名技术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小组在听取建设单位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的情况汇报后，查阅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意见等资料，并对项目生产和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了现场核查，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及验收监测报告等文件，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不予验收的九种情形。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蒂森克虏伯（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是德国蒂森克虏伯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7 月，负责蒂森克虏伯集团在中国的投资事务。蒂森克虏伯发动机系统（常州）有限公司由蒂森克虏伯（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25 日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 1300 万欧元，现位于常州市新北区罗溪镇黄河西路 788 号，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在综合考虑市场需求、产业政策及企业发展战略的基础上，企业投资 3100 万美元，新建厂房 10143 平方米，购置数控车床、数控磨床、装配线、空压机等主辅设备 39 台（套），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滑动式凸轮轴 80 万根的生产能力。

根据现场勘查，企业实际投资 3000 万美元，购置数控车床、数控磨床、装配线、空压机等主辅设备 27 台（套），现已达到年产滑动式凸轮轴 80 万根的生产能力，故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全部验收工作。

项目劳动人员及生产班制：本项目员工 180 人，年工作 300 天，工作班制为三班制，每班 8 小时，新增食堂和浴室，浴室采用太阳能加热，不产生废气。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蒂森克虏伯发动机系统（常州）有限公司已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取得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备案号：常新行审外经备【2018】122 号）。于 2019 年 1 月委托江苏久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蒂森克虏伯发动机系统（常州）有限公司生产达到中国 VI 阶段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发动机排放控制装置及其关键零部件（滑动式凸轮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9 年 3 月 1 日获得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批复意见，常新行审环表[2019]61 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3000 万美元，其中环保投资 10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占比为 3.3%。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滑动式凸轮轴 80 万根。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办公厅文件《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见表2-1。

表2-1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一览表

序号	项目	环评内容	变更情况	变动分析
1	固废污染防治设施	危废仓库 50m ²	依托厂内现有危废仓库 96m ²	根据厂内布局规划建设，危废仓库面积增大，危废种类较多，便于堆放，运输处置，本项目危废堆存能力未增加
		环评中废淬火液 危废代码为 HW09 900-007-09	废淬火液危废代码 变更为 HW17 336-064-17	根据企业实际废淬火液处置情况并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
		环评中废冲压油、 废拉削油、废磨削 油危废代码为 HW08 900-249-08	废冲压油、废拉削 油、废磨削油危废 代码为 HW08 900-201-08	根据企业实际废矿物油处置情况并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
2	生产设备	见验收报告表 2-4	见验收报告表 2-4	减少 1 台数控车床、2 台数控磨削线、1 台去毛刺机、2 台凸轮轴测量仪、1 台平面磨削线、2 条预装配线、1 条内孔拉削线、1 条最终装配线、1 条压扎成型线、1 条去毛刺及特殊装配线，增加一台空压机作为备用，不影响产能
3	食堂	食堂设 2 眼灶	食堂设 10 个基准灶头	厂内员工数量较多，根据实际情况，增加灶头数，经监测，食堂油烟达标排放
备注	上述变动不增加产品及产能，不新增污染物类型及排放量，不增加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 废水

厂区内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排入雨水管网。本项目仅产生生活污水，依托现有管网接管进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处理。

(2) 废气

本项目热处理加工工段产生的淬火废气经设备自带的油雾过滤器收集净化后无组织排放于车间内。

本项目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3) 噪声

本项目选择优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 and 安装，加强车间管理，利用墙体对噪声进行阻隔，减少生产噪声传出厂外的机会。

(4)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废边角料、废滤芯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环卫清运。

危险固废：废冲压油、废拉削油、废磨削油、含油废渣、废包装桶、废淬火液委托常州市锦云工业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置；废清洗液委托江苏绿赛格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

本项目依托厂内现有危废仓库（96m²），危废仓库内已设置监视设施，危废仓库内设置导流槽、防渗地坪、照明、消防设施等，且安置环保标识牌及危废包装袋环保标签。在生产车间东南角设置一个一般固废堆场（10m²），满足防风、防雨要求，已悬挂一般固废堆场环保标识。危废暂存区管理均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

经监测，2021 年 3 月 4 日、3 月 5 日，生活污水接管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动植物油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 等级标准。

2、废气

经监测，2021年3月4日、3月5日，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车间三热处理区旁1m处非甲烷总烃1小时内平均浓度均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A.1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

经监测，2021年3月4日、3月5日，食堂排气筒中有组织废气饮食业油烟排放浓度均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大型饮食业单位油烟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3、噪声

经监测，2021年3月4日、3月5日，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

4、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废边角料、废滤芯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环卫清运。

危险固废：废冲压油、废拉削油、废磨削油、含油废渣、废包装桶、废淬火液委托常州市锦云工业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置；废清洗液委托江苏绿赛格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

本项目依托厂内现有危废仓库（96m²），危废仓库内已设置监视设施，危废仓库内设置导流槽、防渗地坪、照明、消防设施等，且安置环保标识牌及危废包装袋环保标签。在生产车间东南角设置一个一般固废堆场（10m²），满足防风、防雨要求，已悬挂一般固废堆场环保标识。危废暂存区管理均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

5、总量控制

经核算，生活污水排放量及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动植物油排放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固废零排放，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1、本项目废水达标排放，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 2、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 3、本项目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对周围声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 4、本项目已设置了危废仓库，固废 100%处置，不外排，对土壤及地下水无影响。

六、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暂行办法》要求，“蒂森克虏伯发动机系统（常州）有限公司生产达到中国 VI 阶段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发动机排放控制装置及其关键零部件（滑动式凸轮轴）项目”实施过程中手续完备，蒂森克虏伯发动机系统（常州）有限公司认真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的要求，已落实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结果达到排放标准；固废妥善处理；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审批要求。验收组同意通过项目自主验收。

七、建议

- ①加强环保管理，定期维护废气处理设施，保证废气达标排放。
- ②定期合理处置危险废物，及时签订危废处置协议，并做好危废台账登记，加强固废管理，不得造成二次污染。

蒂森克虏伯发动机系统（常州）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1年4月19日

